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9月6日在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37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1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蒲忠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已顺利达标，第二个归属期因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变化未能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且鉴于公司现行股价较授予价格出现一定幅度波动，继续实施本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因素、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及长期战略规划，结合激励对象意愿，经审慎研究，公司拟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并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827.35万股，同时与之配套的《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在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37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99）。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九日